



書和《圖書館的故事》

前國家圖書館參考組主任 ◎ 王 岫



圖書館的故事：
人與書千年不曾平靜的歷史
Matthew Battles 著；尤傳莉譯
遠流 / 9407 / 350元
ISBN 9573255677 / 平裝

四、五年前有一部根據十九世紀英國科幻小說家威爾斯（H. G. Wells）同名小說《時光機器》*The Time Machine* 改編的電影，裡面有一段情節說到男主角亞歷山大哈迪根博士藉著他發明的時光機器飛越時空來到未來 2005 年的紐約，發現那時的公共圖書館已變成虛擬館藏以及虛擬圖書館員與讀者互動的不可思議的時代了。片尾，地球遭到嚴重毀壞，但電影提示只要書和圖書館仍存在，人類的知識就可傳遞下去，而文明亦可復甦……。書和圖書館雖然不是電影中的主要敘述標的，但卻隱然呈現了它們的重要性。

書和圖書館就像這樣，在歷史的洪流中，似乎都不是舞臺上的主要角色，但卻都是世界各國、各朝代傳遞知識和文明的最重要媒介。論到圖書的歷史，從西元前 3600 年到 3000 年，就有蘇美人所謂的「泥板文獻」（Clay tablet）和埃及的「紙草文獻」（Papyrus）在使用，進而再發展到「羊皮文獻」（Parchment）、「蠟版文獻」（Waxed Tablet）

等；在中國古代，則分別有甲骨文獻、金文文獻、石刻文獻、簡牘文獻、縑帛文獻……等種種圖書的型態，一直到中國和西方分別有紙和印刷術的發明以後，圖書的大量製造和印行，更使文化和知識的傳播和推展，更加遠傳。然而，從古代聖賢到今日智者，亦早已發現，從泥板、紙卷、抄本到現代的各種圖書資料，本身雖都有傳播知識和經驗的功效，但它們的效用，只有在許多資料匯集在一起的時候，才更能發揮，……也就是說，一本書絕對比不上許多書組合而成的藏書所，對人類更能發揮作用。這就是圖書館成立的原因，而圖書館的歷史也就一直跟著圖書文獻的發展亦步亦趨，在人類歷史的舞臺上已存在了數千年。在每個時代，它的使命就是負責蒐集、整理、保存圖書資料，並讓其受到利用（不管是專供貴族、王室或少數知識份子私用的古代的藏書室，或是所有民眾皆可進入的今日公共圖書館）。圖書館努力的目標，大概就是成為一所資料豐富的知識殿堂，讓使用它的人，可以找尋自己所需的資料，從事自己要選擇的研究，而創造出更新的知識和體驗。所以，一所有數千冊、數萬冊圖書的圖書館，一定比分散於不同地方的千冊、萬冊圖書所能發揮的功能還大。圖書館學家魯夫斯（I. M. Rufus）就說過：「一本書只不過是一本書，而一所圖書館卻是人類

文化進步的重心。」(Book but is a book ; however , a library is the focus of the evolution of human culture)。圖書館的任務，首先就是蒐集各項圖書資料，讓不同知識組合，迸發更大的智慧火花；這就好像我們在戰爭電影中經常看到的，一些部隊或組織，將一些不同專長的人員，如爆破專家、武器專家、電腦專家、易容專家……等編成一支特種部隊，以完成某項任務似的；這些專家，唯有集合起來，發揮的力量才可怕。

書和圖書館既有傳播知識和文化的功能，人們研讀圖書，或進入無數智慧結晶的浩瀚書海中（無論是古代的藏書樓、藏書室或現在所謂的圖書館），人們就很容易因和不同書籍的作者有了對話而了解更多的其他事情，也就較不會成爲一個特定觀點的奴隸，或某一教條的囚犯。這在自由閱讀的民主時代，本是天經地義的事情，然而古代至今，自由、民主的觀念和腳步，卻常跟不上知識的發展；書和圖書館可以讓人不成爲特定觀點的奴隸，或某一教條的囚犯，卻也成爲古代某些專制暴君或入侵異族統治者忌恨的對象，他們怕書和圖書館成爲他們控制民心的絆腳石，他們更怕書和圖書館成爲反抗他們政權或文化的思想毒素，因此，大舉燒毀圖書或破壞圖書館。歷史上從東方到西方，焚書毀館的事件從秦始皇到現代的波士尼亞戰火，可說罄竹難書。有些圖書和圖書館，雖然並非是有意被焚毀的，確也消失在無情的戰火中，像今天的英美聯軍攻打伊拉克的戰爭，便使伊拉克圖書館和珍善本回教圖書損毀不少，學者稱之爲文明的浩劫。

但書和圖書館即使歷經多次的毀滅，在歷史的潮流中畢竟存活下來，而且不斷的發展和創新。在它們興衰起伏的發展過程中，

自然也有一些可歌可泣的動人故事。如果你已從制式的圖書或圖書館發展史的書中（這通常按照圖書文獻形式的演進或各類型圖書館的起源和發展的軌跡來敘述的）了解到圖書或圖書館的歷史，你或許更可從馬修·巴托斯（Matthew Battles）這本《圖書館的故事：人與書千年不曾平靜的歷史》*Library: An Unquiet History* 探尋到書和圖書館在世界各國，其實也和人類一樣歷經了許多動盪和不平靜的事件，這些故事，無疑的，是現今圖書館建設和成就走過的軌跡，值得人們回過頭來反思和檢討的。至於第一次接觸圖書和圖書館發展歷史的讀者，亦會驚訝到原來看似默默安穩的書和圖書館，也有許多如此燦然動人可觀的逸事。

巴托斯現任職於哈佛大學霍夫頓圖書館（Hough Library），並擔任《哈佛圖書館學報》*Harvard Library Bulletin* 的編務；之前，他也曾在哈佛的總館—懷德納圖書館（Widener Library）工作過。這兩所圖書館都是哈佛擁有著名藏書的圖書館，懷德納圖書館是在鐵達尼號郵輪遇難的青年藏書家懷德納（Harry Elkins Widener，1885-1912）的母親，在事後捐贈她兒子的大批藏書而成立的，這批藏書，以數量龐大的史蒂文生相關藏品著稱。另外，懷德納與他剛收購的一部珍貴的圖書《培根散文集》共沉海底的故事，亦是藏書界一段可歌可泣的動人故事（可參見愛德華·紐頓撰寫，陳建銘編譯之《藏書之愛》第五章「一語成讖永難忘」這一篇）。至於霍夫頓圖書館也典藏有不少知名的珍貴圖書，例如前年剛過世的美國蒐藏家艾克莉絲女士（Mary Hyde Eccles），其家族在去年三月，就將她與第一任丈夫海德（Donald Hyde）一生的珍藏——Donald and Mary Hyde Collection 捐給哈佛大學霍夫頓圖書館，這批



蒐藏最珍貴的是他們生前蒐集的十八世紀英國文學家兼辭典編纂家約翰生（Samuel Johnson）所擁有的四千冊圖書、五千五百件的相關文件、畫作等，對研究十八世紀英國文學或辭典編纂歷史的人都有相當的助益。

巴托斯在這兩所研究型的圖書館工作過，自然看過許多擁有故事性的相關圖書，而其實圖書自己本身也就敘說著許多人類和文化發展的歷史。尤其在懷德納圖書館，巴托斯是擔任決定那些書是該留在書架，那些書可以退到儲備書庫的所謂「館藏評鑑者」之工作，這份工作看似沒有甚麼，卻是需要很有功力的館員才能勝任的，我們國內圖書館都還沒有這樣的專職工作哩！我舉一個例子說明這份工作的重要。電影「明天過後」（The Day after Tomorrow）不是敘述紐約市民因酷寒的災害躲入紐約公共圖書館嗎？片中大家為取暖不得已要燒書，有一位圖書館員搶下一位災民要丟入壁爐的尼采著作，他認為這是經典書籍，應該能留則留。但另一位災民則不齒尼采的行為，不認為他的書值得保留。這就應該給圖書館一個啓發，平常期間就要對館藏做評鑑，那些書是屬於經典的，在天災地禍時，應該列為優先搶救或留存的（就像片中圖書館長一直都抱著他們的鎮館之寶——《谷騰堡聖經》一樣，這本十五世紀印刷術剛發明不久印行的搖籃本 *incunabula*，無論如何都不能遭受傷害的），這樣，圖書館即使受到破壞，仍能保留一些經典書籍，以後也才能對災後的重建有所助益。

巴托斯就是做過這樣的館藏評鑑工作，他終日「流連忘返於書庫」（本書第七章篇名），竟日「閱讀圖書館」（第一章篇名）的各種書籍，在感受到他書中所提過的阿根廷詩人兼國立圖書館長波赫士所形容過的：

「圖書館是天堂的影像」之外，他也看到馬克吐溫所說的「書架中圍繞的眾多圖書，總會令你覺得那芬芳的書香，正透過你的肌膚，讓你吸收到書中所蘊含的智慧」——但在這些智慧之外，這些書和圖書館，不知歷經了多少滄桑和動亂，才有現在世界上人類的心靈導引——書籍，和讀者的精神聖堂——圖書館，繼續在發揮它們的功能。因此，巴托斯就像美國自然主義散文作家柏洛茲（John Burroughs）說過的：「我走進書籍和大自然，就像蜜蜂飛進花朵，利用瓊漿玉液，製造蜂蜜」一樣，他也從圖書館的許多圖書中為我們追尋一些書和圖書館的歷史和故事。他的這本書，雖然主書名只有我們中文一般譯作的「圖書館」（Library），但 Library 這個字其實還包括藏書、文庫、叢書、保存的資料……等意思，幾乎凡是書籍的彙集都可以叫做 Library，所以這本書所講的其實是書和圖書館的歷史與故事。

正如時光機器跳越時空一樣，巴托斯在這本書也沒有循著一般寫圖書史的人依著歷史的軌道在進行，經常來返不同的時代和空間，讀者或許不太習慣，但如果仔細一讀，卻可在他奔馳時空之際，領會到多重演奏似的合音之感。巴托斯敘述著古今圖書館的發展，一下子到尼尼微、一下子到亞歷山大城，一下子拜訪羅馬梵蒂岡，然後有時轉到大英圖書館圓型閱覽室、或二次大戰中的猶太人集中營的圖書館……等，他比一般圖書館歷史的書多敘述一些隱藏而少被人知的逸事，就像第三章的促使穆斯林文化在中世紀大為流傳的「智慧之屋」。我想他如果晚一點寫這本書，一定也會把觸角延伸到這幾年伊拉克戰火下，一些伊拉克圖書館為保護圖書文物的奮鬥故事。巴托斯敘述每個圖書館，除了故事和歷史的事件，經常觸及到相

關的文化、神話、宗教、政治、文學，甚至於牽涉到當時的印刷工業、知識圈的論戰……等議題，對國人來說，閱讀這本書如果有一些西洋史的背景知識，當會更加了解，但正如他書後的引用書目是相當特殊的多重描述法一樣，的確可以帶給我們更多的延伸觀點。

誠如巴托斯所說的：「焚書一路追隨圖書館的歷史」，他在本書花費極多的篇幅在敘寫歷史上書和圖書館的毀滅，從秦始皇的焚書坑儒到近代波士尼亞戰爭，除了暴君、獨裁者和意識型態對圖書和圖書館有意的破壞外，還有許多是戰火下無意的被波及；而他也意有所指的在「知識著火」這一章的開頭說連二十世紀末，也有更創新和精進的毀書方式，這是指許多文本都化成新的縮影微片或網際網路等數位化的畫素資訊。二十世紀七十年代有些圖書館學家就在高喊著無紙時代即將來臨，但數位化可否因資訊載體的千變萬化反而使內容瞬間流失，造成文本內容的消逝，有時也令人擔心。巴托斯說數位時代圖書館處於一種不斷變化的狀態，這同時也恐怕是一種危機——不僅對圖書館如此，對圖書館所蒐藏、保存、傳播的書也是如此；深深植根於圖書館的著述文化都面臨了這個危機，我想作者在全書結束前有一段深刻敘述，值得圖書館、資訊和文化界的人思考的。

圖書館員看這本書或許可看到歷史上許多圖書館的制度、或理念其實到現在反而沒有那樣好的方式；例如「智慧之屋」集圖書館、學校和研究中心於一身，這種制度造成阿拉伯極輝煌的天文學、數學等的發展；這是圖書館擔任教育、訓練人才和學習中心的角色，在今天反而缺乏如此的機制。當然，歷史上的一些做法，也有影響到後來，成為

較好的制度，例如亞歷山大圖書館為了多蒐集圖書，強迫經過港口的船隻上的圖書，一律送下來圖書館抄錄一份後再奉還；這影響到十七世紀英格蘭有「印刷法案」(Act of Printing)——規定印刷商必須將出版品送交皇家圖書館一份以確保版權的觀念；然後再形成現代各國的國家圖書館都享有出版社呈繳一份至數份出版品的權利，以典藏和保存國家文獻的法律(大都規定於各國的圖書館法、著作權法或其他特別法規中)。本書第六章敘述黑人作家萊特(Richard Wright)那時代借書所受的不平等待遇，也在社會歷史的演變中，讓圖書館以後能制定圖書館權利法案等，使圖書館對讀者不分宗教、種族、貧富的差異，一體服務，圖書館因之成為所有民眾心靈的殿堂。第七章所敘述的美國鄉間所謂的「家庭圖書館」，後來也演變為公共圖書館所謂的「圖書巡迴車」，成為當今圖書館無遠弗屆的延伸服務。凡是走過的都留有痕跡，後人如何利用足跡追尋更多的道路，就看後人的用心與否；巴托斯在書中就好像在黃沙滾滾的書史道路中，為我們撥開一些被沙土輕埋著的過往足跡，讓我們重新發現一些書和圖書館走過的行徑，這些行徑上的各種痕跡，都可以給我們許多啟發。

這本書當然不是只為圖書館科系的學生或圖書館員而寫的，任何對文化史有興趣的讀者都可受益於巴托斯在圖書館中找尋書史的漫遊。但我個人覺得目前在國內各大學圖書資訊學系普遍不重視圖書館史或書史課程開設的情況下，對圖書資訊系學生，甚至於圖書館員等，這本書更值得他們暫時從資訊、電腦、數位化……等熱潮中稍稍擡起頭，回顧一下圖書和圖書館過去點點滴滴的艱苦和歷經的波浪，再重新思考未來的走向，畢竟，以古為鏡，是可以知興替的。